

## 深圳新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按时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 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新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因半年报编制未完成，公司预计不能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之前进行半年报披露。目前，公司正在协调内部相关部门全力配合半年报编制工作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无法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的风险。若公司无法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，公司的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对无法按期披露半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深圳新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6日